

旧机动车网络在线拍卖会资料



公开 公平 公正

拍卖会时间：2024年11月26日10时整

展示、报名时间：2024年11月22、25日16时止

拍卖会地点：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网络拍卖平台（www.gzpmgs.com）

联系电话：0851-85211532、13608541288

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8日



拍 卖 规 则

参加竞买人员须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单位竞买持盖公章的法人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报名时，参与拍品竞买须交纳竞买保证金**5万元整**（竞买保证金须在2024年11月25日16时前汇到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的工商银行贵阳市中南支行2402013309024908164帐户为准）。如未成交在拍卖会结束后即日起按原路退还。若拍卖成交，该竞买保证金将自动转为车辆过户保证金，待买受人按照规定的时间内全部提货及过户完毕后，再按原路退还该保证金。

二、本公司已依法在“拍卖公告”中明示和提供了拍卖标的的展示时间和地点。请竞买人在参与拍卖前到标的物展示现场认真查看拍卖标的，自行核定标的物相关情况。

三、拍卖会所拍卖标的，全部依其现状进行拍卖。现状是指看样时点标的的质量、数量、新旧程度、部件缺失、使用现状、使用年限及存放地情况等现实状况，至拍卖报名截止时点竞买人没有异议，则表示竞买人认可看样标的现状。请欲报名参与拍卖的竞买人充分考虑拍卖标的显性和隐性的瑕疵风险以及市场价格的波动，谨慎选择，慎重决定。本公司对拍卖标的的介绍及瑕疵披露为本公司知道和应当知道的标的情况，不作为对竞买人参与拍卖的建议，仅提供竞买人参考。

四、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特别注意事项》、《拍卖标的的目录》和《网络在线拍卖规则》等拍卖会文件已在报名现场公开展示并请竞买人签收。在报名时，拍卖人已就前述相关拍卖会文件的所有条款向竞买人如实告知并做出详细说明，竞买人知悉并同意接受前述文件的全部条款和内容，竞买人和拍卖人双方不存在任何歧异和误认，竞买人承诺不再对前述文件的条款提出任何异议。

五、特别提请竞买人注意有关出价方式、佣金交纳、价款支付、税费交纳及标的物移交、权属转移等相关条款内容。

六、竞买人凭报名登记表申请办理进入“网络拍卖平台”的登录帐号及密码等相关手续。竞买人进入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网络拍卖平台”现场即表明该竞买人已认真阅读并同意遵守本公司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特别注意事项》、《拍卖标的目录》和《网络在线拍卖规则》等拍卖会文件的规定，同意本公司对标的物介绍和提示，认可标的物现状，并同意在拍卖交易中遵守本公司“拍卖规则”等拍卖会文件和业务程序中的一切条款，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

※八、委托人、拍卖人均不对标的质量、数量和瑕疵做任何保证，以竞买人实地查验的现状为准，本公司拍卖会相关资料及工作人员的介绍和说明仅供参考。

※九、拍卖人对已知标的瑕疵将在“特别注意事项”中进行说明，或者主槌拍卖师以现场口头说明等方式告知，拍卖人不承担因未知瑕疵所导致的任何责任。

十、拍卖会由国家注册拍卖师主持，拍卖标的的拍卖顺序、拍卖标的的合并或拆分、起拍价、加价幅度、成交方式等均由拍卖师当场决定并宣布。依据《拍卖法》相关规定，拍品拍归现场最高出价者。

十一、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应当场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与“拍卖会笔录”。

十二、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拍卖成交价款，同时还需按成交价的5%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

十三、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如果反悔，不按时支付拍卖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除不予退还支付的保证金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拍卖人可以解除与买受人签署的“成交确认书”；并将该拍卖标的再行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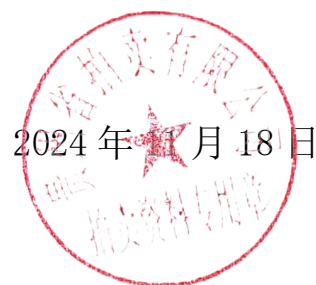
卖。买受人除应承担第一次拍卖委托人和买受人拍卖佣金外，还应承担再次拍卖与第一次拍卖的价差，并承担相应的民事和经济责任。

十四、报名费：100 元（含拍卖资料费）

十五、拍卖会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10 时整

拍卖会地点：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网络拍卖平台（[www. gzpmgs. com](http://www.gzpmgs.com)）

咨询电话： 0851-85211532、13608541288



网络在线拍卖规则

一、本规则所称“网络在线拍卖”是指本公司运用互联网功能建立网络拍卖平台，拍卖活动各方当事人通过本平台实施的符合“拍卖法”规定的拍卖活动。

二、参加“网络在线拍卖”的网络竞买人应同时遵守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等文件资料的各项规定。

三、网络竞买人须按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办理报名手续并交付拍卖保证金。经本公司审核通过并签署“承诺书”后取得拍卖帐号及密码，方可登陆网络拍卖系统（www.gzpmgs.com）参与网络在线拍卖活动。竞买人获取的“拍卖帐号”及密码是参加拍卖会的身份和竞价权限，须妥善保管、防止泄露，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四、请网络竞买人在拍卖前半小时形如进行会员登陆准备，如有任何问题请致电 0851-85211532，拍卖会开始前 5 分钟将不再解答与接听电话。网络竞买人登陆拍卖系统，在网络拍卖会开始后，可以选择自行出价录入出价价格（自行出价应等于起拍价也可以等于加价幅度或加价幅度的整倍数。否则出价无效，系统不予认可）；也可以根据“快速出价区”提供的相应加价幅度的价格选择该价格，再点击“确认出价”按钮出价。

系统对竞买人每次成功出价及出价时间都会做出历史记录备查。

五、网络在线拍卖会预定有拍卖会起始时间和终止时间，在此时间段内为“自由竞价时间”。离终止时间两分钟为“限时竞价时间”，在此时段内若有竞买人成功出价，系统将自动回到“限时竞价时间”起始点即自动延长两分钟，直至拍卖会终止。

六、网络在线拍卖会由国家注册拍卖师主持，网络竞买人在拍卖会规定的时间内以最高的出价且达到或超过保留价的，经拍卖师确认后成为该拍卖标的的网络买受人。

网络买受人在网上出价是真实意思表示，拍卖系统所记录的信息将是网络买受人有效性的的重要依据。

七、拍卖成交后，网络买受人须按“承诺书”约定期限和方式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和其它应当签署的文件，并认真履行交纳拍卖成交价款、佣金及其它相应的权利义务。

※八、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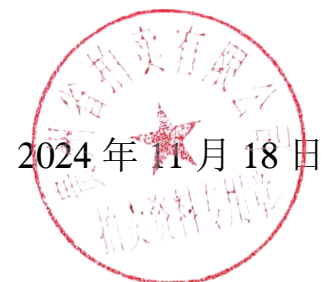
1、网络在线竞买人应在公告规定的咨询、展示期间内，认真到展示现场了解拍卖标的物的情况及现状，本公司不承担所有拍品的瑕疵责任（包括品种、数量、质量等），且网站图片、文字介绍等仅供参考。

2、网络在线竞买人须充分了解并自行评估所使用计算机和计算机系统的网速、配置等因素。拍卖人不承担因断网、网速缓慢或其他软、硬件原因造成竞拍失败的后果。

3、由于互联网可能出现不稳定情况，不排除网络拍卖发生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故障、电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被网络黑客恶意攻击的风险。如若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误差所造成的损失由网络竞买人承担。网络竞买人放弃因此类情况要求本公司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4、网络竞买人应当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自己的拍卖帐号和密码。凡在本平台上以竞买人的帐号和密码登陆后进行的操作，均被视为竞买人的行为，竞买人应当对其帐号进行的所有活动和事件负相应责任。

九、若网络在线拍卖会会在拍卖中出现公共网络瘫痪、断电、设备出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它非正常情况造成网络拍卖无法正常运行，且此时点前竞买人出价无效，拍卖会中止。拍卖会择时重新举行。



拍卖会特别注意事项

（旧机动车类）

1、本场拍卖旧机动车提请竞买人注意其现状及其使用年限、行驶公里数、损坏程度、是否需维修、能否正常使用、零部件缺失、存放情况等现实情况。本场拍卖会“拍卖目录”所示规格、型号等以及工作人员说明、介绍仅供参考，不作任何保证。

2、请竞买人特别注意本场拍卖会关于标的瑕疵、标的停放地点、过户保证金的滞留及返还等介绍说明。车辆号牌属原车主所有，拍卖成交后由买受人自行申办新车号牌。

3、若拍卖成交，买受人所交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车辆过户保证金。买受人按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完车辆过户手续后，凭车辆过户手续复印件办理退还保证金的手续（不计利息）。

4、车辆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应按以下约定办理过户手续：

1）、买受人持本公司出具的“拍卖成交确认书”、“拍卖成交结算清单”、“提货证明”到委托人处提取标的物，委托人在相关证明上加盖过户印鉴后由买受人到车辆户籍地办理过户手续。并在2024年12月10日前办理完毕。

2）、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不得对未办理完过户手续的机动车辆进行任何装饰、维修，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3）、拍卖会所拍卖的旧机动车拍卖成交后，车辆前期交通违法记录等由委托人负责处理。办理过户时应交纳的各项税、费均由买受人全额承担。

4）、买受人办理车辆过户手续期间，如对原已进行过改装等及更换过零部件的车辆，公安车管部门要求需恢复原状的，按车辆原状恢复，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后果均由买受人全部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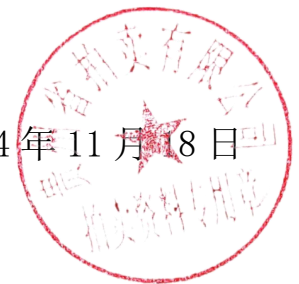
5）、买受人办理完毕所有车辆过户手续后，凭已办妥过户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

证原件及机动车登记证书原件，到本公司办理退还过户保证金（不计利息）。买受人未按本“注意事项”第四条第1款规定逾期未办妥全部车辆过户手续，应按1000.00元/天支付违约金，由拍卖人直接从过户保证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由拍卖人向买受人继续追索。若发生意外，买受人申请，经同意后可适当延长过户时间。

6)、在办理车辆过户手续期间，根据公安车管部门规定须将车辆移至公安车管部门指定场地进行检验的，买受人需将车辆移至指定场地，在移动过程中必须保证车辆安全，遵守交通法规。买受人如在车辆未办理完过户手续前使用车辆，导致出现交通肇事、违法记录、罚款、车辆被盗、欠交各种费用等原因造成的经济及法律责任，全部由买受人承担，委托人与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此次拍卖成交已在车管部门登记入户的机动车辆，若因国家政策规定并有车管部门出具证明手续不能办理过户的车辆，买受人必须在2024年11月30日前通知拍卖人，并到拍卖人处按相应拍卖成交价退还买受人所交的该车辆全部拍卖成交价款、拍卖佣金及过户保证金。若买受人逾期办理，则不再办理退车手续，出现的一切后果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2024年1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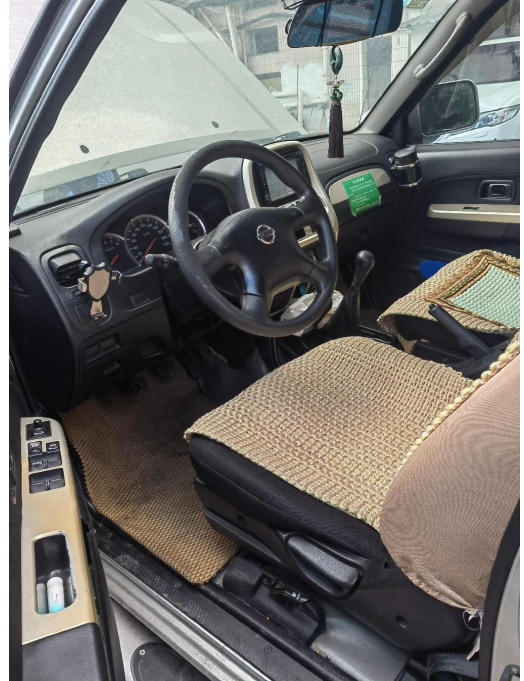
拍卖标的介绍

拍卖标的物：旧机动车一批，共计 11 台（详见“拍品清单” 附后）

起拍价：34.78 万元（打包整体拍卖）

拍卖标的物现场照片

1、贵 AXA569



2、贵 A989H0



3、贵 A823H3



4、贵 A891H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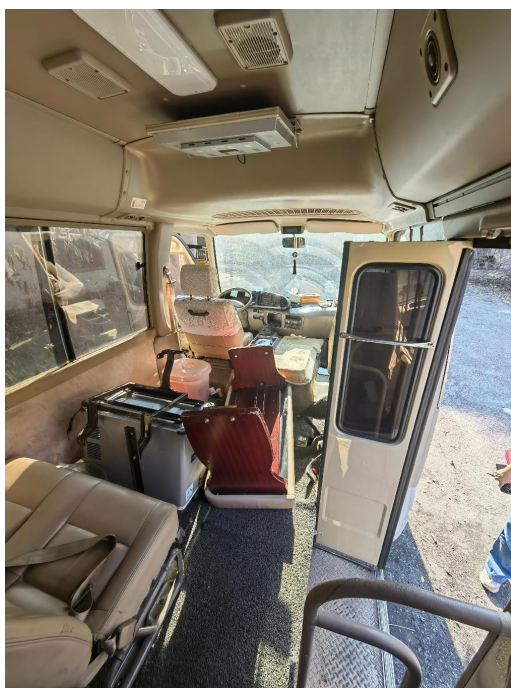
5、贵 ALE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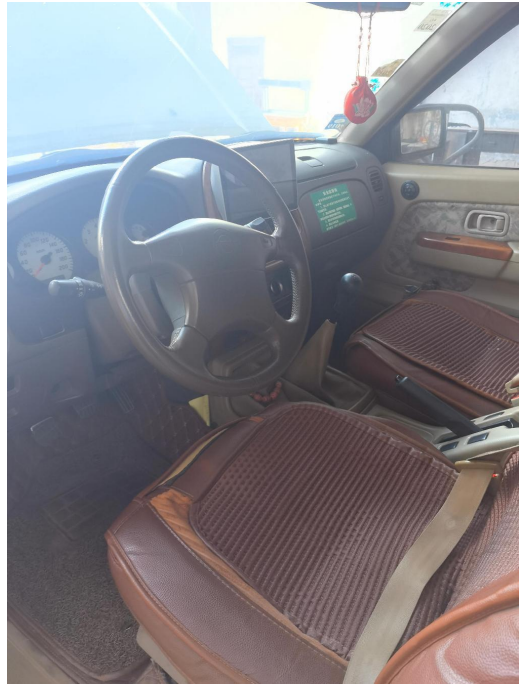
6、贵 AKA022



7、贵 A49402



8、贵 ARC926



9、贵 A028H9



10、贵 A022H5



11、贵 A912H3

